



檔 號	
保存年限	



機關地址：10092 台北市愛國東路 22 號紡拓大樓  
傳真號碼：(02) 23923855  
承辦單位：市場開發處  
承辦人：劉新蘋  
聯絡電話：(02) 23417251 分機 2353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103 年 9 月 24 日  
發文字號：紡 (103) 市字第 03147 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修正本會機能性紡織品驗證之 5 項文件部分內容，並自即日起實施。  
依據：機能性紡織品驗證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一條。

公告事項(或說明)：

一、5 項修正文件分別為：「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服務作業要點」、「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抽樣要點」、「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收費作業要點」、「機能性紡織品驗證作業申請書」及「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模式轉換申請單」，修正重點如下：

(一)配合本會本(103)年 8 月 1 日公告新增「運動用自行車衣」及「慢跑服」2 項驗證，及啟用 3.0 版「瞬間涼感紡織品驗證規範」，以及調整驗證年費等事項修正相關內容。

(二)為降低廠商提供樣品件數(成本)，抽樣作業減少抽取 1 組樣品/樣衣，修正後抽樣組數為 2 組，其中 1 組送檢測，另 1 組留存本會作為日後複測及追查比對之用。

(三)配合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暫停提供人體實驗，刪除遠紅外線及保暖性含炭填充纖維紡織品之保溫特性試驗。

二、檢附該 5 項文件修正前後內容對照表(如附件)，全部修正文件均已建置於本會機能性紡織品驗證網站(<http://tft.ttfapproved.org.tw>)，各界可逕至該網站查閱及下載。對本案有進一步瞭解需要者，請洽本會市場開發處劉新蘋專員(2341-7251 轉 2353 分機)，並歡迎業者踴躍申請驗證。

副本：各紡織公會(以 e-mail 發送)  
抄件：本會時尚行銷處、市場開發處

董事長 詹 正 田

秘書長 黃 偉 基 決行

## 紡拓會 5 項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文件修正前後內容對照表

### 一、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服務作業要點

修正前內容	修正後內容	修正原因說明
<p>6.2 簽約</p> <p>6.2.2 申請符合型式試驗及產品品質保證驗證者須於簽約同時繳交年費。</p>	<p>6.2 簽約</p> <p>6.2.2 申請符合型式試驗及產品品質保證驗證者須於簽約同時繳交年費及檢測費(後市場追查測試用)。繳費方式依本會驗證收費作業要點辦理。</p>	<p>1. 配合調整年費結構修正相關內容。</p> <p>2. 酌修文字。</p>
<p>8.3 簽約：經審核通過及繳交年費後，廠商應先將原驗證合約書與證書繳回，再重新簽訂轉換後驗證合約書並核發新證書，新換發合約書與證書之有效期限均為二年。</p>	<p>8.3 簽約：<u>轉換案經審核通過後</u>，廠商應先將原驗證合約書與證書繳回，再重新簽訂轉換後<u>模式之合約書</u>，本會並核發新證書，<u>新合約書與證書之效期</u>均為二年。</p>	

### 二、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抽驗要點

修正前內容	修正後內容	修正原因說明
<p>三、抽驗及檢測</p> <p>(三) 即允收數應為零。</p> <p>四、抽驗作業</p> <p>(二)現場作業</p> <p>3. 分別於 3 處不同之區塊，依本會「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服務費及年費價目表」樣品 3 組。</p> <p>4. 封樣</p> <p>(1)將 3 組抽取之樣品放入封樣袋中，其中 2 組予以封存，另 1 組攜回送實驗室檢測，完成封樣之 2 組樣品，1 組交由廠商留存，另 1 組攜回本會留存，作為複驗。</p> <p>(3) 執行封樣時應由廠商負責人或相關人員。</p> <p>五、留樣處理</p> <p>廠商與本會留存之樣品依證書有效日期保存 2 年，以作為複驗及日後追查比對之用。本會留樣超過期限者視為拋棄。</p>	<p>三、抽驗及檢測</p> <p>(三) 即允收數為零。</p> <p>四、抽驗作業</p> <p>(二)現場作業</p> <p>3. 分別於 <u>2 處</u>不同之區塊，依本會<u>驗證費用價目表</u>樣品 <u>2 組</u>。</p> <p>4. 封樣</p> <p>(1)<u>抽取之 2 組樣品</u>，<u>1 組送實驗室進行檢測</u>，<u>另 1 組封樣後由本會攜回留存</u>，以作為複驗檢測。</p> <p>(3)<u>封樣作業應由廠商相關人員</u>。</p> <p>五、留樣處理</p> <p><u>留存於本會之樣品依證書效期保存 2 年</u>，<u>逾期樣品視為拋棄</u>。</p>	<p>1. 目前抽樣作業留樣用於複測及日後追查比對之樣品，多年來僅使用本會者已足數，從未用到廠商留樣。為減少廠商提供樣品成本，爰修正抽樣組數為 2 組。</p> <p>2. 酌修文字。</p>



三、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收費作業要點

修正前內容	修正後內容	修正原因說明
<p>二、費用項目</p> <p>• • <u>標章費、年費或複驗檢測費。</u></p> <p>三、費用說明</p> <p>1. • • 需繳交之費用。</p> <p>2. • • 依系列項目數量• •</p> <p>3. • • 驗證之廠商，於文件• •</p> <p>4. 標章費：獲逐批檢驗、符合型式試驗及產品品質保證驗證通過並簽約授證之廠商，申請使用本會驗證吊牌，需繳交之費用。</p> <p>5. 年費：獲符合型式試驗及產品品質保證驗證通過之廠商，於簽約時需繳交之費用。依合約效期二年，二年期年費可於簽約時一次繳交，亦可先繳交第一年費用，期滿一年後再繳交第二年費用。</p> <p>6. 複驗檢測費：廠商針對初次申請之樣品試驗結果，或對本會追蹤查核時之樣品試驗結果，有疑義而向本會申請複驗時需繳交之費用，收費標準依各實驗室公告金額收取。</p> <p>四、上述相關費用之收取標準，均上載於• •</p>	<p>二、費用項目</p> <p>• • <u>標章(含吊牌)費、年費或檢測費。</u></p> <p>三、費用說明</p> <p>1. • • <u>於申請時需• •</u></p> <p>2. • • <u>依系列項目數需繳交之費用。</u></p> <p>3. • • <u>驗證廠商於文件• •</u></p> <p>4. 標章(含吊牌)費：<u>通過逐批檢驗、符合型式試驗及產品品質保證驗證之廠商，申購本會標章或吊牌時依數量需繳交之費用。</u></p> <p>5. 年費：<u>通過符合型式試驗及產品品質保證驗證之廠商，於簽約時需繳交之費用。合約效期二年，二年之年費可於簽約時一次繳清，亦可先繳交第一年之年費，期滿一年後再繳交第二年之年費。</u></p> <p>6. 檢測費：</p> <p>(1) <u>廠商對送測樣品試驗結果有疑義，向本會申請複驗檢測時需繳交之費用。</u></p> <p>(2) <u>通過符合型式試驗及產品品質保證驗證之廠商，於簽約時需繳交之費用，本費用係作為後市場查核檢測之用。合約效期二年，二年之檢測費可於簽約時一次繳清，亦可先繳交第一年檢測費，期滿一年後再繳交第二年檢測費。</u></p> <p>(3) <u>收費標準依各實驗室公告金額收取。</u></p> <p>四、上述相關費用均公告• •</p>	<p>1. 配合調整年費結構修正。</p> <p>2. 酌修文字。</p>

#### 四、機能性紡織品驗證作業申請書

修正前內容	修正原因說明
附表 10.遠紅外線紡織品 15.保暖性含炭填充纖維紡織品	紡織所暫停提供人體試驗，爰刪除保溫特性試驗(屬人體試驗)之選項。
18.織物瞬間涼感 19.運動用自行車衣 20.慢跑服	1.配合 8/1 公告內容，增加耐水洗 5 次及 10 次試驗。 2.酌修文字。

#### 五、機能性紡織品驗證模式轉換申請單

修正原因說明
依實際作業需要增修項目並酌修文字。